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RE HOLDINGS LIMITED
多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多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之通函(「通函」)及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建
議更新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及建議更新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計劃
授權限額。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布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通告，內容有關批准授出新一般授權及擴大該授權以及更新計
劃授權限額之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舉行之股東
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共有2,154,938,571股已發行股份。誠如通函所述，執行董事楊先生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實益擁有349,000,000股股份。楊先生及其聯繫人士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授出更新一般授權及擴大該授權之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鑑於上文所述，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授出新一般授權及擴大該授權之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805,938,571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3.80%；以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之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2,154,938,571股，即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概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普通決議案已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出任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點票之監票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之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買賣本公司股份	1,064,980,561 (100%)	0 (0%)
2. 在第一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中加入本公司購回股份之面值	1,064,980,561 (100%)	0 (0%)
3. 更新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下之計劃授權限額	1,064,980,561 (100%)	0 (0%)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各決議案，因此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多金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楊向陽先生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向陽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偉開先生、鄧志豪先生及李秀玉女士。